

项目编号：PCLW-ZBDL--2025-018

蒲城县职业教育中心城中操场东一排房子、车棚
防水工程及部分室外给水管道更换工程

施工合同

采购人（全称）：蒲城县职业教育中心

供应商（全称）：蒲城景域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蒲城县职业教育中心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蒲城景域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相关法规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蒲城县职业教育中心城中操场东一排房子、车棚防水工程及部分室外给水管道更换工程

工程地点：渭南市蒲城县尧山街 25 号

二、承包方式

采用包工、包料、包清运垃圾、及安全文明施工的承包方式。

三、承包内容及范围

本工程位于蒲城县尧山街职业教育中心，施工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。

四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2025年10月1日，竣工日期2025年10月15日，共计15个日历天。

五、质量标准及工程保修期

工程质量等级要求达到合格工程标准；工程保修期：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一年。

四、合同价款

1、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确定。

2、该工程含税总价为¥168500.00元，大写：壹拾陆万捌仟伍佰元整。

3、付款方式：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，施工单位提供相关工程资料后，付至合同金额 90%；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计后结算总价的 100%。

五、合同主要条款

按《民法典》、《建筑工程质量保证条例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同时补充以下内容：

1、施工单位未经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同意，不得擅自变更本项目在投标承诺中认定的改造范围、施工组织方案和项目负责人。

2、施工单位必须自行施工，不得转包。为了确保工程质量，中标单位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，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，规范操作。

3、施工单位如确因（不可抗拒）工程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造成需对方案进行修改、完善、补充时，需同采购人商定。因此发生的费用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1、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、进货渠道正常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，满足采购要求；

2、整个工程符合国家有关规范，确保工程质量合格；

3、整个工程质保期按国家行业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七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负责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，实施对工程质量、工期、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的监督、检查、验收。

2、甲方负责与施工单位有关部门的工作联系，协调现场施工中需要解决的问题。

3、按合同支付工程款。

4、负责组织竣工验收。

八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、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，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，并承担发生的一切费用。

2、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施工部署，不能随意改变施工区域流程及拖延施工进度。

3、乙方必须指派一名现场管理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施工人员、材料、技术、文明施工的管理工作，施工进度的安排。

4、乙方负责工程质量、进度及安全，施工范围内所用材料的堆放。

5、严格遵守施工过程中各项安全操作规程，因乙方原因出现的安全事故，由乙方承担责任。

6、进入现场的所用人员，严格遵守甲方的一切规章制度，服从甲方的管理，对不服从管理，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的人员，甲方有权要求将其清除施工现场。

7、乙方不得因拖欠工人工资等问题影响施工进度、质量及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。

8、乙方在现场的施工需采取必要的扬尘处理措施，保证施工现场达到有关环保要求，由于乙方措施不力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，均有乙方负责。

九、施工依据

严格按照合同有关条款、施工方案进行施工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- 1、按《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条款执行；
- 2、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材料或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标准要求，由中标单位负责整改，并承担相关费用，由此引起一切经济损失及政治影响由中标单位承担。

十一、工程验收

- 1、主材到现场后，由甲方安排人员对其进行验收，确认材料的产地、规格、数量。
- 2、完工验收
 - (1) 乙方完工后，进行自检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，并书面通知甲方单位；
 - (2) 甲方单位确认乙方单位的自检内容后，组织有关部门（必要时抽取专家）进行验收，或委托质检部门进行质检。验收合格作为工程被最终认可的唯一依据。
- 3、验收依据：施工合同、国家相关的标准和规范。

十二、争议解决

双方在履行本合同及补充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应协商解决，若协商未果，当事人一方可向本合同履行地（即工程所在地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三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（贰正贰副），其中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或
其授权代理人：
(签字)

2025年9月29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或
其授权代理人：
(签字)

2025年9月29日